

我的旅途良伴

歐洲臺灣研究學會秘書長 | 蔡明燁

自從 2013 年 9 月搬到位處威爾斯中西部的亞伯小城（Aberystwyth）之後，生活型態上最大的改變，在於長途旅行的次數增加了，因為從亞伯出發去到任何一個外地城市都需要相當的時間。我向來習慣搭火車，距離亞伯最近的大城市伯明翰（Birmingham），火車行程三小時，從伯明翰換車去倫敦，再添一個半至兩個小時的時程，而這已經是最簡便的了！過去幾個月來我曾去過英格蘭南端的海港朴茲茅斯（Portsmouth），也曾北上到蘇格蘭首府愛丁堡（Edinburgh），都是坐了七、八個小時的火車才抵達目的地。

但我這可不是在抱怨喔！我發現搭火車長途旅行變成我現在看書、聽書最好的機會，因為過去在火車上花的時間比較短，常常糊里糊塗地就睡掉了或混掉了，現在一坐上火車就有大把的時間可以規劃運用，忽然重新發覺了讀閒書的快樂，以及聽閒書的悠哉，因此想用這篇文章分享一下我這些日子來的旅途良伴。

* 《凜冬將至》

2013 年 11 月初我應邀去朴茲茅斯大學演講，那時我剛加入亞伯的一個小型讀書會，於是便在來回火車的行程中看完了讀書會指定的小說《凜冬將至》（*Burial Rites*，按原文字面的話應翻「葬儀」才對，不過「凜冬將至」既抒情又寫景，非常符合女主角的心態和處境，可以說譯得很恰當）。

小說作者是年僅 28 歲的澳洲女作家漢娜·肯特（Hannah Kent），故事內容講述 19 世紀期間，冰島史上最後一名被送上斷頭臺的死刑犯——女僕愛妮絲·馬格努多特（Agnes Magnúsdóttir）——的犯案經過與心路歷程，既不是我們一般所熟悉的歷史小說，也不是偵探小說，而更彷彿是一首生命的輓歌，也有書評人將之譽為獻給冰島的黑暗情書。

根據法庭記錄和當地軼聞，愛妮絲跟另一位女僕及年輕男子共同殺害了愛妮絲的主人，現場之血腥駭人聽聞，但案情的細節卻相當模糊，後來另一位年輕女僕獲准特赦開釋，愛妮絲與年輕男子則被判處死刑，愛妮絲並在隔年春天行將被斬首示眾以前，先被押解到地區政務專員的農場裡，跟農場主人夫婦及他們的兩個女兒同住。在這段期間，愛妮絲唯一的要求便是希望由一名年輕助理牧師托瓦多（Tóti）來擔任她的心靈導師，幫助她準備赴死。

在多種流言版本中，有的把愛妮絲描繪成十惡不赦，有的說是她女巫，另外也有人以為她是無辜的。肯特的文學成就在於她的目的不是要去揭歷史的瘡疤，或者是為愛妮絲翻案，而是想細膩揣摩當一個女人的性格動機、生平遭遇、乃至死生大事都是取決於旁人的眾說紛紜，而

完全不由自主時，她還能夠承受什麼希望？什麼是靈魂的救贖？又如何獲致精神上的安慰？作家透過史料、當地傳說以及第三人稱和第一人稱的交叉敘事手法，一步步引導讀者去感受冰島的冷冽滄桑與風土人情，更讓我們從女主人翁的角度去體驗人之將死前深刻的恐懼和不安，但同時也突顯了單純的活著的美好。

我記得後來在讀書會的討論中，有幾個成員表示很不喜歡托瓦多的角色，因為他去看了愛妮絲一兩次後就一病不起，再接下來便是到行刑之前，才又抱病去找愛妮絲，陪她走完最後一段的生命旅程。但我覺得姑且不論托瓦多其實是真實人物，作家本不宜隨便加油添醋，賦予他過份的使命與期待，然而就小說論小說，托瓦多對愛妮絲而言仍是意義非凡的，因為愛妮絲真正的委屈不在於她多舛的命運與所受的折磨，而是她的言詞不斷受到誤解與踐踏，讓她幾乎在世界的盡頭被消音、被遺忘。愛妮絲之所以會指定由涉世未深的托瓦多來協助她，便是因為他們過去曾有一面之緣，她記得托瓦多的友善與溫暖，暗自祈求托瓦多或許不致於像其它的大法官或大牧師那樣自以為是，至少會願意傾聽她的告白，而不只是粗暴地詮釋她的意圖，急切地對她諄諄教誨——就這一點來說，托瓦多並沒有讓她失望，事實上，也正因為托瓦多願意聆聽她的心聲與微不足道的生平，愛妮絲終於能夠在幾近絕望的處境中為自己重拾一點做人的尊嚴，並直接、間接地逐步贏得農場女主人的信賴，有機會說完自己的故事，從而在自我見證中抓住一丁點生命的意義。

《凜冬將至》是肯特的處女作，入圍了去年英國「衛報首部作品獎（The Guardian First Book Award）」決選名單，雖未獲獎，已屬一鳴驚人，不僅文筆優美、結構嚴謹，對人性的刻劃與對生命的思考更顯成熟深刻，做為一名小說家，絕對不容小覷。

* 《環遊世界七十二天》

繼朴茲茅斯的活動之後，我在同年 11 月底應邀去愛丁堡演講。這段期間我剛剛買了 iPad，找到可以免費下載有聲書的 App，於是在這趟去愛丁堡的來回車程中，我選擇了聽完 19 世紀的一本遊記，美國女記者奈里·布萊（Nellie Bly，本名 Elizabeth Jane Cochrane，1864-1922）為《紐約世界報》（*New York World*）寫出《環遊世界七十二天》（*Around the World in Seventy-Two Days*），造成偌大轟動。

布萊是女性主義和調查報導的先驅者，曾經在 1887 年假裝精神異常，被送進專門治療女精神病患的收容所待了十天，以親身經驗和第一手的觀察，揭露紐約當時當地對精神病患的醫療疏失與虐待，引起各界矚目，除了是造就她個人記者生涯的轉捩點之外，更刺激了美國政府與醫療體系增加預算，加強診斷精神疾病的專業度，並對收容所的照護環境和條件力求改善。

1888 年，布萊心血來潮，跟報社編輯提議說，想要驗證法國作家威恩（Jules Verne）1873 年出版的小說《環遊世界八十天》（*Around the World in Eighty Days*）的可行性。在這部小說裡，威恩塑造了一名英國紳士佛哥（Phileas Fogg），因為跟朋友們打賭而在 80 天內繞地球一周。

書中對佛哥的行程提出詳細的規劃，例如從倫敦出發，搭火車與輪船在七天之內渡過地中海抵達埃及；接著換船橫跨紅海與印度洋，13 天後抵達印度孟買；從孟買搭三天的火車去加爾各答；從加爾各答坐船去香港，需時 13 天；再轉船去日本，六天後到達橫濱；從橫濱轉船前往美國舊金山，耗時 22 日；然後搭火車往東走，七天後可抵紐約；再從紐約搭船、接火車返回倫敦原點。布萊基本上便是按照這套行程動身，只不過她是 1889 年 11 月從紐約而非倫敦出發，在實際的旅途中，她面臨了很多原先未曾預期的阻撓，特別是天氣延誤船期，卻也遇到了不少貴人相助，結果比佛哥的虛擬行程提早八天，在 72 日內完成了環遊世界的壯舉，締造世界紀錄。（注 1）

在那個國際旅遊尚未普及的年代，布萊的環遊見聞滿足了廣大讀者的好奇心，她的文字活潑生動，雖然相隔兩個世紀，卻充滿了現代感，尤其她的報紙編輯本來想要指派一個男記者，不相信女人可以輕車簡從達成環遊世界的任務，於是布萊警告她的編輯說：「這是我的點子，你如果敢派別人出去，我就會在同一天辭職，自己出發，然後擊敗你派出去的人選，比他更早回來給你的對手報社寫出更精彩的遊記！」可見她多麼富有個性。

無可諱言，布萊的許多觀點從今天看來是相當「政治不正確」的，特別是她對中國的描述，或許會讓某些讀者起反感，還有她在新加坡買了一隻猴子當寵物，可能也不免令現代保育專家感到錯愕，不過我倒是覺得這本書反映了它的時空背景，不僅讓我們看到了空間的變化，也讓我們看到了時代的更迭。換句話說，做為一部遊記，它或許早已過時；但做為一種歷史紀錄，卻是歷久彌新。

注釋

1. 布萊的紀錄只保持了幾個月，1890 年美國企業家喬治·特倫（George Francis Train）以 67 天完成還遊世界，當然這個紀錄後來也一再被打破。